就业协议书填写规则

就业协议书按如下规则填写:

- 1. 协议书上的空白应全部补齐。毕业生本人相关信息应由毕业生本人填写,用人单位相关信息应由用人单位填写(就业协议书一式三份,每一份填写的内容,公章都必须一致)。
 - 2. 用人单位名称与单位所盖公章一致,不要简写。
- 3. 单位性质勾选正确,如"国有企业"、"其他事业单位"、"其它企业"、 "机关"等等。(注意:科技公司、培训机构、医疗器械公司单位性质均为"其他企业";"民办非企业单位"应属 29 其他事业单位。民办非企业教育单位,如"幼儿园",以前可填写"22 中初教育单位"。改为"民办非企业单位"应属 29 其他事业单位。)

部分单位性质说明:

- (1) 高等教育单位:指各类高等学校。含:普通高等学校、成人高等学校、 民办高等学校等。
 - (2) 中等、初等教育单位: 指中专、职高、技校、中、小学及幼教单位。
 - (3) 部队: 指中国人民解放军和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。
 - (4) 农村建制村:行政建制村,包含自然村。
 - (5) 城镇社区:城镇街道所管辖区域的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。
- 4. 组织机构代码:填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(18位,区分大小写)或组织机构代码或企业(9位)工商注册号(15位),一定要多次审核填写正确。可通过全国组织机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数据服务中心官网 http://www.cods.org.cn/查询; 如果单位是企业,也可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://www.gsxt.gov.cn/查询)。
- 5. 所有公司盖章处都应盖公司公章(合同专用章、人事专用章和行政公章 具有同等效力)。
 - 6. 报到证签往单位信息和档案接收单位信息应正确填写。

"报到证签往单位名称"填写接收毕业生档案的单位。根据毕业生签订的 就业协议书中就业单位填写的接收档案单位填写。

注:若工作单位为国企、机关和事业单位等可以接收毕业生档案的单位, 报到证签往单位名称即工作单位名称;若工作单位不接收毕业生档案,一般填写 就业地接收档案的部门名称。

档案回原籍的毕业生,报到证签往单位信息与档案接收单位信息:单位名称一栏,参考文件"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各省具体派遣地址"填写。

档案派送至用人单位,报到证签往单位信息和档案接收单位信息,严格按 照**用人单位准确信息**填写。原则上报到证签往单位信息和档案接收单位信息一 致。

档案派送至人才交流中心,就业协议书应加盖人才交流中心章或提供人才 交流中心出具的接收函、《高校毕业生就业情况登记表》。

- 7. 就业协议书中原则上不能出现"实习"字样。
- 8. 甲乙双方意见、签字不应由同一人填写。
- 9. 就业协议书填写规范请参照"就业协议书填写模版"。

就业协议书填写模板

	用人单位信息	单位名称	与单位公章一致,不要简写(必填)						
甲方基本信息		单位性质 (<mark>必填</mark>)	□机关□科研设计单位 □高等教育单位 □中初教育单位 □农村建制村 □城镇社区 □医疗卫生单位 □其他事业单位 □国有企业 □三资企业 □其他企业 □部队 □其他						
		统一社会 信用代码	1) 18 位 "统一社会信用代码"的第 9 位 至倒数第 2 位;2) 单位组织机构代码证 的 9 位字符,不含 "-",区分大小写。						
		联系人	必填	联系电话	必填	E-MAIL	必填		
	报到证 签往单 位信息	单位名称	必填						
		单位地址	必填						
	档案接 收单位 信息	单位名称	必填						
		单位地址			必填				

成都工业学院 就业指导中心

		联系方式	必填		邮政编码	必填			
	户口迁移地址		户口未迁移到学校,填"/"。户口迁移到学校,根据学生意愿并提供相应资料,填写具体签约地址;若迁回生源地,则填"回生源"。						
乙方基本信息	姓名		必填	性别	必填	政治面貌	(分类:群众、团员、预 备党员、中共党员)		
	民族		必填	学历	必填	学制	按照教务处学籍信息如实 填写		
	培养方式		不定向	出生年月		毕业时间	xxx 年 7 月		
	本人联系电话		必填			E-MAIL	必填		
	联系地址		必填			邮政编码			
	学校就业工作部门 联系方式		盖院系公章+联系方式章(联系方式可手写)						